

澳門基金會 2002 年度活動報告

2002 年是新基金會展開活動的第一個完整經濟年度。在這一年中，行政委員會共召開會議 49 次，根據本身權限進行工作。現依據《澳門基金會章程》第 14 條第一款（九）項之規定，向信託委員會提交 2002 年度活動報告，請信託委員會予以審議。

一．工作簡述

1. 資助申請暨跟進部

● 資助申請以及批給

行政委員會行使章程以及相關法律賦予之權限，在 2002 年共審議資助申請 593 宗，其中 332 宗獲得批准，總計批准的資助金額達到澳門幣 19,956,249.30 元。以下是 2002 年以及 2001 年獲行政委員會批准之資助的統計情況：

	行政委員會批出金額 (澳門幣)		行政委員會批出金額 (澳門幣)
2002 年第一季度	3,797,045.00	2001 年第一季度	-----
2002 年第二季度	6,627,704.30	2001 年第二季度	-----
2002 年第三季度	6,477,500.00	2001 年第三季度	3,258,400.00
2002 年第四季度	3,054,000.00	2001 年第四季度	4,704,500.00
總計	19,956,249.30		7,962,900.00

根據信託委員會通過的 2002 年活動計劃及預算，以及按照不減少社會承擔、積極回應社會特別是弱勢社群需要的方針，行政委員會在 2002 年向更多有實際資助需要的活動或者專案批准了資助。與 2001 年（只由新基金會成立起計）相比，獲准資助個案的月平均數以及獲批准資助的月平均金額，在 2002 年分別增長了 27% 以及 25%，列表如下：

年份	月平均批准個案（宗）	月平均批出資助額（澳門幣）
2001（7-12月）	22	1,327,150.00
2002	28	1,663,771.00
2002年增長率	27%	25%

此外，經行政委員會建議後由信託委員會討論批准的、單項資助金額超過 500,000 元的資助申請有 12 宗，受益者分別是向澳門鏡湖護理學院、澳門基本法推廣協會、澳門中華總商會、澳門同善堂、澳門科技大學、澳門高等校際學院、澳門濠江中學、澳門勞工子弟學校、中西創新學院、澳門退休、退役及領取撫恤金人士協會以及澳門管理學院，此外還為澳門企業使用 EDI 服務提供了補貼。這些資助/補貼的金額總計 31,301,868.50 元。以下是 2002 年以及 2001 年獲信託委員會批准資助的統計情況：

	信託委員會批出金額 (澳門幣)		信託委員會批出金額 (澳門幣)
2002 年第一季度	-----	2001 年第一季度	-----
2002 年第二季度	9,000,000.00	2001 年第二季度	-----
2002 年第三季度	19,000,000.00	2001 年第三季度	-----
2002 年第四季度	3,301,868.50	2001 年第四季度	20,000,000.00
總計	31,301,868.50	總計	20,000,000.00

● 資助比重

2002 年基金會所批准的資助在各個領域所占的比重以及與 2001 年之統計比較資料如下：

（一）按基金會宗旨分類之資助比重比較表（含信託委員會批准之專項資助）：

年份	文化	社會	經濟	教育	科學	學術	推廣澳門	慈善	合計
2001（7-12月）	18.74%	5.29%	0.21%	65.14%	1.40%	0.33%	8.78%	-----	100%
2002 *	11.40%	8.54%	10.28%	50.82%	3.32%	5.52%	7.18%	2.94%	100%

* 詳細資料見附件一

(二) 按基金會宗旨分類之資助比重比較表 (將信託委員會批准之專項資助獨立統計)：

年份	文化	社會	經濟	教育	科學	學術	推廣澳門	慈善	小計	專項資助	合計
2001 (7-12)	8,01%	5,29%	0,21%	4,35%	1,40%	0,33%	1,43%	-----	21.12%	78,87%	100%
2002 *	11.39%	6.59%	5.60%	2.25%	3.32%	5.53%	3.27%	0.99%	38.94%	61.06%	100%

* 詳細資料見附件二

(三) 按基金會宗旨分類之資助比重比較表 (不含信託委員會批准之專項資助)：

年份	文化	社會	經濟	教育	科學	學術	推廣澳門	慈善	合計
2001 (7-12月)	37,95%	25,05%	1,01%	20,58%	6,59%	1,54%	6,77%	-----	100%
2002 *	29.27%	16.92%	14.38%	5.77%	8.53%	14.17%	8.41%	2.55%	100%

* 詳細資料見附件三

上述統計資料顯示，2002 年由行政委員會批准之資助 (表三) 在資助比重的分配方面，與 2001 年相比，資助比重的分配趨向均衡，主要表现在對經濟以及學術領域的資助力度增加了。但是從基金會兩級審批機構 (即信託委員會以及行政委員會) 批准資助的總體情況看 (表一、表二)，資助的比重仍然主要集中在教育方面，造成這種情況的主要原因，是由於來自本地教育機構的申請資助項目涉及金額較大，獲得批准的金額也比較多。

應當特別說明的是，雖然行政委員會意識到在資助方面有必要按照一個合理的資助比重分配，但是在實際工作中做到這一點并非易事，因為除了要考慮社會的發展需要以及配合政府施政方針重點之外，還需要經驗的積累以及與各個政府相關部門協調，因此仍需要一個逐漸合理化的過程。新基金會成立的時間不長，相信隨著工作的開展，資助分配的比重會逐漸合理起來。

● 資助之支付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行政委員會在 2002 年共支付資助款澳門幣 55,010,785.20 元，這些資助均按法律規定，按季度刊登在政府公報上，詳細數字如下：

1). 根據信託委員會及行政委員會在 2002 年作出之批准而進行之支付，總計澳門幣 49,251,996.80 元 (其中澳門幣 31,301,868.50 元為經行政委員會建議後由信託委員會批准之資助，其餘澳門幣 17,950,128.30 元為行政委員會依據本身權限批准之資助)；

2). 根據信託委員會及行政委員會在 2001 年作出之批准而進行之支付，總計澳門幣 2,977,150.00 元（其中澳門幣 2,000,000.00 元為經行政委員會建議後由信託委員會批准之資助，其餘澳門幣 977,150.00 元為行政委員會依據本身權限批准之資助）；

3). 為履行前發合基金會與前澳門基金會之承諾而作出之支付，總計澳門幣 2,781,638.40 元。

此外，有三家社團因沒有用罄獲批准的金額，故向基金會退回了資助餘款。另外一個機構因活動沒有舉行，將資助款全額退回。這些退回的款項總計澳門幣 260,456 元。

在資助的支付方面需要特別說明的是，雖然 2002 年批出的資助款的支付比率比較高，但是 2002 以前作出的批出（包括前發合基金會與前澳門基金會作出的批給）中仍然有大筆款項（約計澳門幣 2500 萬元）因種種原因尚未支付，這是 2002 年資助批給方面的預算執行率比較低的原因。

● 資助的跟進

2002 年，行政委員會通過資助申請暨跟進部經常對資助使用情況予以跟進，並委派了一名本會法律顧問協助。該部門的主要工作一方面是加強對資助申請資料的審查，包括要求填寫新的資助申請表格和提供相關的資訊，避免重複資助；另一方面是跟進資助使用情況，包括要求提交活動報告和財務報告。

早在新基金會成立之初，行政委員會就感到有必要制訂基金會資助審批和跟進的內部規章，但是由於當時制訂這個規章的條件並不成熟，惟有將這項工作押後進行。經過一年多的運作，基金會在資助審批和跟進方面已經摸索到了一些規律，並積累了一些經驗。2002 年第四季度，行政委員會根據有關的法律規定以及基金會的工作宗旨和特點，結合新基金會一年以來逐漸形成的審批慣例，初步完成了基金會資助審批內部條例草案。目前行政委員會正在結合澳門的實際情況對該草案進行後階段審議，預計在今年上半年可以完成。

鑒於基金會對許多本地教育機構批出了建校或者擴校資助且金額較大，行政委員會對一些比較重大的問題進行跟進。

2 · 研究部

● 籌建澳門科學館

2002 年是澳門科學館的籌建工作取得重要進展的一年。在特區政府的大力支持與配合下，行政委員會成功邀請到了世界著名建築設計師貝聿明先生及貝氏建築事務所負責澳門科學館的概念設計以及建築設計工作。應基金會的邀請，貝聿銘先生一行於 2002 年 4 月親自來澳進行了考察，受到了行政長官和基金會行政委員會的熱情接待。在貝聿銘先生就科學館的選址表達意見後，行政委員會向特區政府相關部門通報了這個意向，並得到了特區政府的接納。

隨後，圍繞著科學館的籌備，行政委員會進行了一系列工作，包括進行立項工作、進行預算準備（包括編制修改預算和追加預算草案）、諮詢專家意見、對概念設計服務合約以及建築設計服務合約內容進行進一步商談、製作科學館選址實景模型等，同時向貝聿銘及貝氏建築事務所提供了大量參考資料、技術資料和建議，包括有關科學館選址之交通方案、澳門氣象資料等，以便貝氏構思概念設計。

2002 年 6 月底至 7 月初，吳榮恪主席及林金城委員等赴美與貝氏建築事務所就兩份設計合約進行商談，在原合約草本的基礎上作出了增補及修改，並代表基金會與貝氏建築事務所草簽了兩份合約。其後，應貝聿銘及貝氏建築事務所的邀請，吳榮恪以及林金城於 9 月 20 日在紐約聽取了貝聿銘對首個概念設計方案的親自介紹。回澳後即行向行政委員會以及行政長官進行了匯報。9 月 26 日，經行政長官批示，吳榮恪主席與林金城委員代表澳門特別行政區在財政局與貝禮中(代表貝聿銘建築師及貝氏建築事務所)正式簽署了澳門科學館概念設計及建築設計兩份設計合約。

2002 年 12 月 9 日，貝氏建築事務所派出代表來澳，對按照我方 10 月初提供的意見而作出的概念設計初步修改方案作了介紹。行政委員會成員聽取了介紹並提出了修改建議。(按:最後方案已經由 2003 年 2 月 26 日信託委員會第 2003/01 次會議接受並通過。)

在進行科學館設計工作的同時，行政委員會分別派出代表前往上海、香港、美國、加拿大、德國、法國和英國對同類型的科學館進行了訪問，考察建設科學館的經驗。鑒於基金會內部沒有建築、工程方面的專業人員跟進科學館的設計，為履行基金會與貝氏建築事務所簽訂的合約中訂明基金會在有關建築設計專業技術方面應負責的工作，並且按照國際慣例，行政委員會決定為此聘請專業顧問公司提供服務，並將呈行政長官批准。

鑒於籌備工作十分繁重複雜，行政委員會增聘並臨時抽調了基金會其他部門的人

員加強有關的籌備工作。在工作初期，行政委員會完成了澳門青少年科技館可行性研究報告。科學館網站第一期的製作在聯合國大學國際軟件研究所的技術協助下，於 2002 年第四季度已基本完成，預計 2003 年初將開通供公眾瀏覽。另一方面，基金會與澳廣視合作拍攝以澳門科學館建設為主題之專題紀錄片事宜也基本達成共識，有關專題紀錄片將記錄科學館之建設進程。

行政委員會在 2002 年就澳門科學館未來的運作模式也進行了研究，並正在聽取各方面的意見。（按：經 2003 年 2 月 26 日第 2003/01 次信託委員會會議討論分析多種管理模式的利弊之後，已原則性決定以合約形式聘請國際有管理經驗的科學館對澳門科學館進行管理）。

● 學術研究與學術研討

2002 年行政委員會在學術研究方面領域展開的活動主要集中在經濟研究、澳門社團研究以及環保產業研究三個領域。在 2002 年第一季度立項的“在澳門建立物流中心的可行性研究”課題計劃於 6 月 17 日開始進行，根據有關的合作協議，基金會正式委託澳門物流研究課題小組和廣州中山大學港澳珠江三角洲研究中心進行這項關於在澳門發展物流業務的研究，以推動本澳的物流業，研究時間為 10 個月，研究報告將交由基金會決定用途。在澳門社團的資料整理方面，研究部整理了本澳的社團資料，分析了澳門的社團概況，為基金會進一步研究社團資助制度提供參考資料。在環保產業研究方面，2002 年 12 月行政委員會與國家環保總局正式簽訂合作協議，由兩地環保專家 6-8 人組成研究小組，編寫名為「內地環保產業投資政策與優先領域指南」課題研究，預計整個研究項目為期 8 個月完成。

2002 年，基金會和其他機構共同舉辦了三個學術研討會，包括 5 月份與中國國際問題研究和學術交流基金會聯合在澳門主辦的“邁進 21 世紀的東亞經濟合作論壇會”、6 月與澳門理工學院東西方文化研究所、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文明比較研究中心和《史學理論研究》編輯部聯合主辦的“澳門與其他東西方文化交匯點：比較與探究”國際研討會以及 11 月與《學術研究》雜誌社舉辦的“澳門歷史研究的回顧與展望”研討會”。行政長官何厚鏞先生、全國政協經叔平副主席、馬萬祺副主席、中聯辦白志建主任、外交部駐澳門特派員公署原熹特派員、著名經濟學家劉國光等重要嘉賓，以及政府官員、知名人士、工商企業家近 200 多人，還有來自東亞各國、國內和港澳的 30 多位專家學者出席了“邁進 21 世紀的東亞經濟合作論壇會”。

此外，基金會還派代表出席了“澳門發展與科學定位論壇”、“博彩管理研討會”、“青少年偏差行為學術研討會”、“城市文化遺產的保護：澳門視野”、中國比較文學國際學術研討會、“2002 年中醫藥現代化國際科技大會暨新技術

新產品展覽會”以及“中國海外貿易與海外移民史”學術研討會等多個國際研討會。

● 出版活動

在出版方面，2002 年基金會共出版 7 本新書，主要是《澳門 2002》、《澳門研究》、《澳門政府憲報中文資料》、《歐亞管理雜誌》、《PG_Lab 和幾何實驗教學》等研究性或者工具性書籍。基金會參與的、由廣東、廣西、海南、香港和澳門 5 個省區共同編寫的《嶺南文化百科全書》的編寫工作也在正常進行之中。

由前澳門基金會編寫的《澳門百科全書》於 1999 年出版，是澳門歷史上第一部百科全書，也是瞭解澳門以及研究澳門的一部重要參考書。由於該書已出版了三年多時間，與現時澳門發展形勢有所不相適應，故作一次全面修訂有其必要性。2002 年第二季度，《澳門百科全書》的再版工作正式立項，預計三年內完成。現全面修訂的工作已經展開。經過一系列諮詢座談會，各界人士為《澳門百科全書》的修訂工作提供了各種有益、有建設性的建議。現階段已基本將 3000 多條詞條分類、整理並分送給原作者進行修改，部份稿件已回收。

此外，2002 年基金會派代表出席了由文化局主辦的第三次中文文獻資源共建共用合作會議，組團參加了第十屆臺北國際書展和第九屆北京國際圖書展覽會，並應行政長官辦公室的要求，將約 300 種圖書寄贈給了澳門特別行政區駐北京辦事處。同時，為推廣基金會出版之書籍，繼而達到宣傳推廣澳門之目的，行政委員會於 12 月 30 日與澳門郵政局簽訂了基金會書籍寄售協議。

詳細統計資料見附件四。

3 · 教科文中心

● 發放獎學金及與內地高等院校招生合作

行政委員會在 2002 年繼續向就讀研究生課程的澳門學生、來本澳就讀高等課程的中國內地學生以及外國學生發放獎學金，截至 12 月 31 日，上述獎學金學生總計 163 人，比 2001 年同期增加 7 人。其構成如下：

學生類別		獎學金種類	人數
本地學生		研究生獎學金	83
學外地	內地學生	碩士獎學金	20
		學士獎學金	25

		北外葡語專業學生進修獎學金	24
	外國學生	學士獎學金	10
		碩士獎學金	1
總計			163

2002年7月31日，澳門基金會就2002年本地學生研究生獎學金的評選工作經已結束，共派出了350份申請表格，收回申請表格206份，其中197人符合申請資格。2002年9月4日舉行了獎學金評審會議，共選出39名得獎者，其中博士獎學金4人，碩士獎學金35人。

此外，2002年行政委員會還向由澳門大學、澳門理工學院、澳門旅游學院、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澳門管理學院推薦的共計17名優秀畢業生或優秀學生發放了2001/2002年澳門基金會獎。

基金會受中國教育部委托而承辦的2002學年內地高等院校研究生招生考試（澳門考區）已於7月份公佈錄取結果，共有180名澳門學生被37所內地高等院校的研究生課程錄取，其中博士生54人，碩士生126人。

基金會受中國教育部委托而承辦的2003學年內地高等院校研究生招生考試（澳門考區）的報名工作也已經於2002年12月31日結束，目前收回的有效報名表格共計402份，比2001年增加了4%，顯示有興趣報名的人數呈逐年遞增趨勢。

● 拓展對外交流

在對外交流方面，行政委員會十分重視教科文中心的作用以及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合作。2002年6月，行政委員會派代表應邀參加了在印尼舉行的“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第四次東亞地區全國委員會秘書長會議”及“亞太地區媒介策略草擬會”，就一些地區性問題和中期策略進行了討論。2002年8月，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邀請，教科文中心參與籌組的澳門兒童才藝表演代表團赴日本參加了在福岡舉行的「第二屆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東亞兒童藝術節」。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總幹事松浦晃一郎出席了是項盛事。澳門兒童才藝表演代表團由本澳濠江中學、勞工子弟學校及教業中學的藝術表演隊組成，活動增進了各國青少年對彼此民族文化及文明的認識，也有助於推廣澳門中西文化結合的特色。

爲了進一步推廣澳門的文化形象，促進以及加強與教科文組織的合作關係，行政委員會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建議，決議接受承辦於2003年8月在澳門舉行的“第三屆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東亞兒童藝術節”。這一決定得到了行政長官的贊同。經行政長官指示並經社會文化司司長同意，基金會將與教育局合辦此次活動。與該活動同時舉行的“第五屆東亞全國委員會秘書長會議”也已經在籌備之

中。

另外，行政委員會還派出代表在 2002 年 9 月參加了由行政長官率領的代表團訪問了莫桑比克，與當地的教育部門進行了聯系活動。

● 舉辦文化活動

行政委員會一直利用自己管理的教科文中心以及千禧畫廊，支持社會團體舉辦各類文化活動。2002 年，多個機構或者社團組織在教科文中心以及千禧畫廊舉辦各類展覽、講座等各類活動共計 97 次，平均每星期 1.8 次，使基金會管理下的設施充分發揮了效益。同時，教科文中心圖書館的使用人數也保持穩定，全年達到 22,000 多人次。

此外，基金會還與其他機構聯合舉辦了“永不回來的風景—澳門昔日生活照片展”重展、“北京上苑畫家村藝術家作品展”、第五屆澳門書市嘉年華、第二十屆澳門優異生旅行團、“王岳川書法展”、“郭桓畫展”以及澳門大中專優異生深圳冬令營等活動。

詳細工作的統計資料見附件五。

4 · 其他活動

● 宣傳澳門

在宣傳推廣澳門以及介紹澳門回歸後的發展情況方面，特別是在介紹澳門“一國兩制”、“澳人治澳”的落實情況方面，行政委員會和《人民日報》海外版合作，在 2001 年底“今日澳門”專欄。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這個專欄已經陸續刊登了相關的文章近 30 篇，《人民日報》海外版先後派出三批記者前來澳門作了專題採訪。

此外，行政委員會還和澳門旅遊局以及 Summit Communications 合作，在 New York Times 上刊登了介紹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專門報道，以提升澳門的國際形象，達到宣傳澳門的目的。

● 機構合作

爲了更好地發揮基金會在加強區域經濟合作中的作用，同時爲了支持由中國倡議設立的國際性博鰲亞洲論壇，經信託委員會批准，行政委員會在 2001 年 12 月完

成了加入博鰲亞洲論壇的申請手續並成為該論壇的正式基礎會員。2004 年 4 月，基金會派代表出席 2002 年 4 月在海南舉行的論壇年會會議，並資助 7 名本澳工商界人士出席了上述會議。之後，基金會履行會員責任，就論壇章程提出了修改意見。

作為擔任澳門歐洲研究學會會員大會主席、澳門電腦與系統工程研究所股東大會主席以及澳門發展暨質量研究所的監事會主席的機構，基金會在 2002 年主持或參加了上述機構的會員大會，和其他股東一起審議通過了上述機構 2001 年的活動和帳目報告以及 2002 年的活動計劃和預算。此外，基金會還履行自己的會員責任，向澳門歐洲研究學會支付了 2002 年度的財政補助，共計澳門幣 100 萬元。

在對外交往方面，行政委員會於 3 月派代表赴京拜訪了科技部、教育部、中國科學院、中國社會科學院、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中國國際問題研究和學術交流基金會及國務院港澳辦公室，增進了彼此的瞭解和友誼，並就一些具體的合作項目進行了探討、達成了共識。同時，行政委員會還派代表參加了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組織之東帝汶訪問活動，考察澳門在東帝汶經濟重建過程中可以發揮的作用，並向東帝汶贈送基金會出版的葡文及部份中文圖書。此外，行政委員會在澳門接待了國家科技部、國家環保總局、中國社科院澳門產業發展研究中心、國家自然科學基金會、上海社科院、南京大學、湖北大學等代表團，磋商研究合作。

為了使由前澳門基金會管理的里斯本東方書局更加有效地運作，發揮宣傳澳門、推廣澳門的作用，同時方便監督管理，經監督實體批准，行政委員會於 2002 年第三季度將該書局移交給中國澳門駐葡萄牙經濟貿易代表處。目前，行政委員會正在與特區駐里斯本經濟貿易代表處進行磋商，確定書局未來的運作模式。

根據中、葡、澳門政府及聯合國大學 1992 年簽訂的協議，基金會負責為聯合國大學國際軟件技術研究所提供所址及其維修等後勤服務。2002 年，行政委員會為此訂立了一系列第三者服務合約，並應研究所的要求進行了外牆粉刷工程以及舊露臺後加防水工程，同時為研究所購置了一批辦公設備。行政委員會還依據上述協定，為研究所人員租賃了財政局的 18 個住宅單位，並為其購置了一些必要的家用電器。此外，基金會還在該研究所的安排下，參與了由聯合國美國總部人力資源管理辦公室主持的各國地區薪酬調查，並在 2002 年 10 月參加並資助了聯合國大學國際軟件技術研究所在澳成立十周年慶典暨「中美歐洲信息科學基礎專題研討會」。而該研究所也為基金會的科學館網站、虛擬圖書館項目等提供了技術援助。

● 履行既有承諾

在新基金會成立時，由前澳門基金會以及前澳門發合基金會作出的資助承諾或活

動承諾共計 37 項。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新基金會已經履行了其中的 25 項承諾。尚有 12 項因有關活動尚未舉行或者尚待解決問題而暫時沒有付款。

5. 內部行政及財務管理

在行政方面，2002 年行政委員會進一步完善內部行政管理。除加強了對第三者服務合約的管理以及對車輛使用的管理外，行政委員會還在 2002 年第四季度基本完成了內部規章的草擬工作，目前正在進行最後的審議，預計 2003 年上半年完成。此外，爲了提高基金會的工作效率，行政委員會目前正在對內部運作進行檢討，希望以此精簡行政程序，找出導致行政程序煩冗的原因（包括法律原因），並進而建議解決辦法。

在對外服務方面，爲了不斷完善本會網頁的內容，便利市民使用基金會的服務，行政委員會在聯合國大學國際軟件技術研究所的協助下重新制作了澳門基金會網頁 <http://www.fmac.org.mo>，該網頁已經於 10 月份推出，供公眾瀏覽。與此同時，爲改善基金會的對外服務，行政委員會還參加了公職局推行的“市民滿意度調查”活動，並決定首先在對外服務項目較多的教科文中心試行。

爲進行基金會總部的修繕工程，總部人員於 6 月遷往世貿中心 15 樓臨時辦公。在委托工務局完成了總部修繕工程的邀標以及判給程序後，修繕工程已經於 2002 年第四季度正式動工。由於施工開始後發現部分原建築內部結構存在問題，故需按實際情況對設計加以修改並進行一些追加工程，工程預計將延到 2003 年第二季度完成。

此外，2002 年 3 月，基金會對文隸士大廈（聯合國大學國際軟件研究所所址）的修繕工程進行了確定性接收，同時依照 1992 年中國、葡萄牙、澳門政府以及聯合國大學簽訂的協定，繼續爲該研究所的上述所址進行設施保養。

在培訓方面，2002 年基金會員工就讀公職局提供的培訓課程的人數共計有 37 人次，另有 7 名員工獲得了短期進修、攻讀學士、碩士或者博士學位的津貼。截至 12 月 31 日，基金會除行政委員會成員外共有員工 41 人，與 2001 年同期持平，所有人員的工作合約在 12 月 31 日全部獲得續約一年。

在財務管理上，基金會財政部門在 2002 年通過了 ISO 證書的考核並成功獲得了 ISO 認證，順利完成了 2001 年財產清冊、2001 年管理帳目和 2001 年財務報告，並順利通過了 KPMG 審計公司的審計。

此外，行政委員會還根據法律規定以及實際需要，在 2002 年完成了兩次預算修改以及兩次補充預算的編製，並按照財政局規定的時間表，草擬完成了 2003 年

基金會活動計劃以及預算草案，並均已經獲得信託委員會 11 月 14 日第 2002/03 次會議通過。

此外，基金會財政部門在 2002 年完成了 2002 年度基金會財產盤點工作。

6. 累積資金投資

在累積資金的投資方面，基金會的投資諮詢小組在信託委員會的指引下，在 2002 年做了大量的工作，包括篩選托管銀行以及投資管理公司、磋商草擬託管人協議及投資管理協議、委托德勤會計師行草擬《澳門基金會財務投資會計政策》等等。

在以長期定期存款方式進行之投資方面，行政委員會在 2002 年第四季度曾兩度向本地銀行諮詢長期定期存款息率資料，然而由於目前市場息率仍屬較低，而銀行方面亦表示不宜于年底存款息率低迴期作有關存款投資，所以直到 2003 年初才進行了有關投資。

由投資管理公司負責的累積資金投資方面，有關的投資意向和方案，包括與大部分投資業務委託對象的洽談工作已基本完成，有關合約草本擬訂及簽署等法律程序，因涉及較為複雜的法律問題，截至 12 月 31 日，正由相關部門跟進處理中。

7. 資金管理和資金現狀

由於對累積資金的投資在 2002 年全年一直處於籌備狀態，未能正式啓動，因此，行政委員會 2002 年在資金管理上主要力求保證定期存款的最高收益，以便盡量增加基金會的利息收益。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會的資產總值達到澳門幣 21.6 億元，累積資金為澳門幣 1,892,702,861.86 元，累積盈餘為澳門幣 119,652,125.53 元（其中 2002 年的當年盈餘為澳門幣 9,918,955.72 元），專項存款金額為澳門幣 15,256,033.16 元。

二·總結

總結行政委員會 2002 年的工作，我們認為值得指出的有以下幾點：

首先，2002 年在由於低利率帶來一定的財政來源壓力情況下，基金會沒有減少

自己對澳門社會承擔的責任，所批准的資助無論在絕對數量和金額上，還是在相對數量和金額上，均比 2001 年有所增長，所資助的活動或者項目涵蓋了基金會宗旨所涉及各個領域。在資助的跟進方面，由於在文件審查、分析申請人財政狀況以及提交資助使用報告等方面加強了監管，有關的資助發放制度已有所完善。但是行政委員會也意識到，今後在資助比重的分配方面、對資助使用情況的分析方面、資助的跟進等方面尚需要作出進一步的改善。

其次，在特區政府各個方面的配合下，經過不懈努力，及時完成了科學館的概念設計工作。其他學術研究和學術合作項目，包括一些大型參考性書籍的出版工作也陸續展開。行政委員會今後將進一步強化研究部門的作用，尤其是加強對本地社會、經濟、文化的學術研究，以便更加務實地促進澳門的發展，為政府的總結施政經驗、制定施政策略提供有用的科學依據。

第三，在內部行政財政方面，經過一年多的運作，各個部門之間的協調有所加強，內部規章以及資助審批規章的制訂工作也已接近完成。

第四，在信託委員會的積極支援和配合下，基金會投資諮詢小組經過一年多的醞釀，終於就累積資金的投資形成了投資方案，並基本確定了投資委託物件。這個經過一年多的工作而基本確立的累積資金投資模式以及管理模式，將使基金會的累積資金得到更好的利用。

由於新基金會成立時間不長，需要改進的地方還很多。為此，行政委員會懇請各位信託委員批評指正，對行政委員會的工作提出指導。在將來的工作中，行政委員會更將隨時認真聽取各方面的意見，取長補短，將自己的工作做得更好。

附件

1. 2002 年資助統計表(按宗旨劃分之資助領域)
2. 2002 年資助統計表(按宗旨及專項資助劃分之領域)
3. 2002 年資助統計表(忽略專項資助不計並按宗旨劃分之資助領域)
4. 2002 年教科文中心活動統計表

* 加黑線處為根據信託委員會 2003 年 4 月 9 日第 2003/02 次會議之意見增加之文字。